

发挥未成年入检察职能推动专门学校建设

□王沿球 郑博文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提出,“健全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制定专门矫治教育规定”。

专门学校作为罪错未成年人接受专门教育的法定场所,为现实质教育公平提供了一条现实路径。在未成年人犯罪综合治理工作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和作用。然而,近年来,专门学校建设面临规范供给不足、入学程序衔接机制不畅、管理模式封闭以及外部监督缺失等多重障碍,加快专门学校建设已成当务之急。

最高人民检察院下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意见》明确规定,认真落实《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积极推动解决招生对象、入学程序、效果评估等方面的难题,探索建立检察机关与专门学校的工作衔接机制,把保护、教育、管束落到实处,切实发挥专门学校独特的教育矫治作用。检察机关作为全过程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的部门,应全方位融入专门学校运作过程,充分发挥新时代未成年入检察职能,推进专门学校建设。鉴于此,有必要探寻新时代未成年入检察全面融入专门学校建设的实践路径,以最大限度发挥专门学校效能。

首先,专门学校建设规范供给不足是当前专门学校发展缓慢的重要原因。检察机关应根据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过程中面临的新问题、新挑战,结合我国未成年入犯罪的新态势、新形势,积极参与制定专门矫治教育相关规定,明确专门学校包括专门场所的建设标准、人员配备、经费保障、教育矫治内容等问题。同时,检察机关应根据当地及周边专门学校建设情况,联合政府部门、司法机关,研究确定专门学校教育、管理等相关工作,解决专门学校建设中的突出问题。例如,实践中专门学校异地入学程序衔接不畅,许多地区的专门学校不接收外来学生。针对这一问题,各地可以通过制定或修订地方性法规明确专门学校入学不受户籍限制,避免“无处可送”的窘境。

其次,不同入学对象之间的入学程序应如何衔接,是专门学校建设面临的又一困境。一方面,对于被附条件不起诉的罪错未成年人,以及被判处管制、缓刑等非监禁刑或者被免于刑事处罚的罪错未成年人,在必要时将其送入专门学校该遵循何种程序?专门学校与附条件不起诉、非监禁刑或者免于刑事处罚之间应如何衔接?另一方面,预防未成年入犯罪法第44条、第45条对专门教育与专门矫治教育的规定为“经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评估同意,教育行政部门会同公安机关可以决定对其进行专门矫治教育”。

从文义上看,两者适用完全相同的程序,但这样理解是否妥当,又应如何实现两者的有效衔接?针对专门学校建设面临的上述障碍,检察机关应推动构建专门学校入学衔接机制。当检察机关决定对罪错未成年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时,若发现其监护人不具备监护能力,则应将案件移送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由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启动专门学校入学程序。对于可能被判处管制、缓刑等非监禁刑或者被免于刑事处罚的罪错未成年人,检察机关在移送起诉前应对其监护情况进行调查,若认为其监护人不具有监护能力,则应一并作出送专门学校接收的检察建议。同时,应厘清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的组建模式、议事规则、机构属性等问题,理顺专门学校入学程序各方主体的具体关系,构建最有利于未成年入保护的多方协同机制。在此基础上,可以依托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探索构建由检察机关主导的专门矫治教育司法化适用程序以及与专门教育适用程序的衔接机制。

此外,实践中大多数专门学校都采取封闭管理模式,但这种做法阻断了未成年入正常的社会化进程,不利于其回归社会。专门学校应根据罪错未成年入所在的不同阶段,采取基于不同场域的开放式教育矫治模式。检察机关应当发挥协同作用,链接各方资源,搭建协作平台,以破除机构化处遇问题。对于尚处于初期、中期教育矫

坚持问题导向向有效防范未成年入犯罪

□刘艳 杨彦华

近年来,未成年入违法犯罪数量总体呈上升趋势。如何有效预防和治理未成年入犯罪,备受社会关注,也是相关部门亟待研究和解决的课题。

一、未成年入犯罪治理中存在的问题

未成年入犯罪有个体、家庭、社会等多方面原因,如未成年入自控能力差、未成年入家庭教育缺失、不良社会人员影响。实践中,未成年入犯罪治理存在一些不可回避的问题。

一是法律制度与监管制度不健全。一方面,相关法律法规不够完善,有的规定过于简单、分散或不够科学;另一方面,相关部门缺乏有效协同,导致未成年入犯罪预防信息共享不畅,甚至出现责任推诿等问题。二是预防教育不足。目前,我国的未

成年入犯罪预防主要依靠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但是存在着教育理念落后、教育方式传统、教育内容单一等现实问题。三是治理效果有待提升。未成年入犯罪有方方面面的原因,但司法办案人员受限于各种情况,难以对每个涉罪未成年入开展全程、全面的跟踪调查,进而采取最灵活、最有效的教育矫治措施。

二是多措并举防范未成年入违法犯罪。一是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机制。要紧跟社会发展,结合未成年入犯罪新特点,进一步完善法律规定,明确相应责任义务。健全跨部门、跨地区的不良行为未成年入信息共享机制,促进沟通协作,加强对未成年入不良行为的监测、预警和干预,及时消除潜在的犯罪风险,减少犯罪行为发生。

二是加强法治教育和心理教育与咨

询。通过法治教育可以增强未成年入对法律的认知、理解和敬畏,从而减少犯罪行为的发生。相关部门特别是司法机关,要切实提高认识,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以案释法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要创新普法形式,使法律知识更加生动形象、易于理解,真正吸引未成年入关注、学习。要加大普法频次,进学校、进社区、上街头,全力为未成年入营造守法、守法的氛围。当前,未成年入心理健康问题和入心忧人,加强未成年入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服务迫在眉睫。要坚持“一米高度”,切实尊重、理解未成年入,及时关注孩子的异常情绪,加强监测和引导;持续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帮助未成年入了解自己的不良情绪及应对方法,提升心理韧性;加强对有需求未成年入的心理咨询服务和指导,及时有效地开展心理疏导,防止不良情绪演变为违法犯罪。

三是加强对罪错未成年入的教育矫治。抓好对罪错未成年入的教育矫治,既能防止再犯罪,还能对其其他未成年入形成有效震慑。一方面,精准实施刑事处遇措施。对被附条件不起诉未成年入,结合其成长经历、犯罪原因、监护条件制定个性化帮教方案。对被判处缓刑的罪错未成年入,明确专门机构、人员结对帮教,引导其融入社会;对被判处实刑服刑完毕的未成年入,联合社区加强帮教,促使其更好地融入社会。另一方面,引入社会力量,开展社会化帮教。比如检察机关可积极邀请司法社工、心理咨询师、志愿者等,共同对罪错未成年入开展社会化帮教。

(作者分别系河南省新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新野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入检察

阶段的罪错未成年入,可以探索以专门学校为中心的“自内型”开放式教育矫治模式,由检察机关充分利用检企合作、检校合作经验,大力吸收社会资源,让社会力量“走进来”,建立专门学校社会支持体系,尽可能减少封闭状态对罪错未成年入再社会化产生的不利后果。对于处在结业预备期的罪错未成年入,可以探索以社会为中心的“自外型”开放式教育矫治模式,通过加强未成年入检察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引入多元融合教育矫治元素,创新“一站式”联合帮教工作模式,让未成年入提前“走出去”,为其提供专业的社会化帮教。

最后,专门学校教育矫治的效果直接决定未成年入犯罪行为的预防和减少,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为确保专门学校工作实效,可以探索构建专门学校督学制度,形成督学、督学、督评、评估监测“四位一体”的教育矫治督学体系。在督学环节,检察机关应充分发挥检察监督职能,对罪错未成年入矫治情况、合法权益是否受到侵害等事项定期开展监督,若发现罪错未成年入矫治质量不佳、合法权益遭受侵害的,应及时干预,督促专门学校进行整改。对于接收罪错程度较高的专门学校,还可推动建立驻校检察官制度,对专门学校日常管理工作进行监督,确保专门学校在法治化轨道上运行。

(作者分别系四川省大邑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

数字赋能助力解决未成年入保护“四大难题”

八面来风

□王卫

近年来,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检察院坚持以数字检察赋能未成年入保护,搭建“未成年入全程智慧守护平台”(下称“平台”),助力解决未成年入保护“四大难题”。自去年10月平台上线以来,共发现侵害未成年入和未成年入犯罪线索121条,辅助对24名涉案未成年入进行追踪保护。

一、激活“沉睡数据”,破解重个案、轻类案难题

一是打造数据平台。为解决未成年入检察工作办案碎片化、浅表化等问题,洛龙区检察院构建平台,通过主题提取、编码和聚合等人工智能技术,对检察机关业务应用系统、12309检察服务中心等渠道数据进行统一存储和管理,集中发现、深入挖掘类案线索。二是打通数据壁垒。平台使用自然语言处理、实体识别等技术,全面抓取法律

文书、法条适用、证据采信、犯罪记录封存等方面数据,形成案件整体信息库,实现各业务部门数据资源的标准化处理,帮助全面掌握案情,作出科学决策。三是强化数据分析。平台每周定期进行类案分析,自动将分析结果推送至办案人员终端,实现自动化类案发现。洛龙区检察院利用平台对2022年以来办理的34件涉未成年入案件进行分类分析,发现酒店未按规定登记或强制报告14人次、医院未强制报告2件,对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3件。

二、强化全程监督,破解重办案、轻治理难题

一方面,打造监督模型。洛龙区检察院将“强制报告履职监督大数据模型”作为平台的重要模块打造,与公安机关、卫健医疗单位等实现数据对接,打造出包含全省1.4亿条信息的“数据底座”,并通过线索案、通知立案、制发建议、支持起诉等方式开展监督,实现涉未成年入案件全链条监督。该模型在全省推广后,已为全省127个县区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214家医疗机构开通账号,共筛查各类应报未报线索439条,移送

案件线索112条,通知立案9件,成案8件。洛阳市强制报告比例由10.4%提升到88.5%,省内推广后各地增幅均超60%。另一方面,强化“精准画像”。洛龙区检察院对每一个涉案未成年入从身、心、学、法、家等五个方面进行“精确画像”,建立个人档案,长期跟踪涉案未成年入心理状况,共建立画像24个,持续更新个人档案数据110条,帮助9名涉案未成年入纠正心理问题,助力积极融入社会。

三、做好事前防范,破解重处罚、轻预防难题

一方面,开展线上普法。洛龙区检察院将法律知识纳入平台的普法小程序中,帮助青少年在“指尖上”获取法律知识、提升法律意识。对涉罪未成年入,洛龙区检察院采用“在线学习+知识测验”的方式,推动法律知识入脑入心,目前已帮助19名涉案未成年入完成在线学习,有效预防再次犯罪。另一方面,强化线索移送。洛龙区检察院联合教育、社区、团组织、志愿者队伍等,建立双向合作反馈机制,广泛采纳队伍建议,及时发现犯罪线索或异常情况。目前,洛龙

区检察院已接收相关单位移送线索23条,均得到妥善处置。

四、拓展功能应用,破解重被动、轻主动难题

一是增设舆情线索捕获功能。平台自动抓取短视频平台数据,通过语音和文字识别技术,实时解析视频内容,提取关键词和主要信息,帮助快速识别涉及未成年入的敏感话题或事件,避免负面舆情发酵造成不良影响。截至目前,平台已筛查线索1472条,识别敏感话题33个,均移交相关部门及时处置。二是增加视频分析提取犯罪线索功能。通过基于深度学习的暴力行为检测技术,平台精准识别涉及未成年入的不良图像或暴力场景等,目前已识别涉及未成年入犯罪线索11条,已推送至未检部门及时处置。三是完善个性化推送功能。洛龙区检察院结合青少年的年龄、性别、地域等强化大数据分析,在平台下设的微信小程序中主动为青少年个性化推送法律知识53次,开展线上法治教育30次。

(作者系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张安娜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报告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完善立德树人机制,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健全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机制”“强化未成年入犯罪预防和治理”等提出明确要求。今年5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未成年入检察工作白皮书(2023)》,其中统计数据显示,全国共有4万余名检察官在近8万所中小学担任法治副校长。检察机关应当如何实施法治副校长工作同未成年入检察保护整体工作的融合发展?笔者有几点思考。

深度链接,推进校园安全建设。从涉未成年入案件“捕诉一体”到“捕诉防教一体化”,再到深化“四大检察”综合履职、司法保护履职逐步融入“六大保护”,未检检察官跳出办案开展未成年入保护法律监督工作日益成为履职“刚需”。首先,法治副校长应以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落实为牵引,全面收集线索,及时检视问题,准确回应诉求,提供专业支持,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推动校园治理,利用法治副校长履职优势推动各部门协同聚力落实强制报告、入职查询等制度。如江苏省昆山市检察院牵头当地公安、教育等八部门会签《侵害未成年入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实施细则》后,法治副校长在校园推广该院研发制作的“侵害未成年入强制报告平台”,有效推动强制报告线索实现闭环管理。2022年至今,该平台共收集学校强制报告线索22条,成案13件。在推动实施入职查询制度中,该院联合教育部门定期查询教职员违法违纪记录,两年共查询7万人。在此基础上,该院联合多部门形成重点区域、重点学校预防地图,由法治副校长靶向开展校园法律监督工作,并协助教育部门完善教师准入、管理、师德师风考核评价等机制。

精准施策,全周期开展预防干预。法治副校长应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理念,树立案件全周期观念,实现事前预防、事中干预、事后矫治。事前预防方面,法治副校长应将未成年入犯罪行为分为分级预防和矫治工作向前延伸,根据校园内问题集中、发现迅速的特点,联合学校摸排未成年入不良行为苗头,联合驻校社工、心理老师等专业力量共同介入,开展源头预防;事中干预方面,法治副校长会同学校严格落实涉案未成年入控辍保学协作配合机制,对于处于事实辍学状态、可能因涉案失学辍学的适龄未成年入,会同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开展证据磋商,合力保障其受教育权,预防和减少辍学未成年入实施违法犯罪行为;事后矫治方面,法治副校长应联合司法社工、学校、家长,对涉罪未成年入学生开展针对性帮教。对于正在接受帮教矫治的在校涉罪未成年入,强化隐私保护和法治教育、家庭教育、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等。除了事前、事中、事后因时施策外,法治副校长还应针对不同年级、不同学校的学生情况因人施策,针对不同地区的特色因地制宜,差异化开展预防干预措施。根据年龄段分层施教时,对低龄学生应注重自我保护能力的培养,循序渐进开展法治启蒙教育,对中高年级学生则应关注预防犯罪、校园欺凌防治等;根据学校区域分类施教时,对偏远地区、农村地区学校和城市薄弱学校需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并主要开展基础法治教育,强化未成年入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对城市学校则可多关注校园周边环境、新类型风险等问题。

明确定位,专业赋能课程教研。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为此,教育部将义务教育德育课程教材统一更名为《道德与法治》,对法治教育进行系统设计,分散嵌入到各年级课程教材中,确保法治教育贯穿义务教育阶段始终。今年秋季学期,修订后的《道德与法治》统编教材开始使用。优质法治课程需要具备法律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教师来讲授,而当前大多数教师由其他学科教师兼任法治课程,难以保证法治教育效果。因此,法治副校长参与日常课程教研尤为重要。以女童保护专项法治课程为例,目前全国多地区学校教师已接受女童保护授课培训,实现全国此类授课规范、高质量。另外,检察员作为法治副校长参与中小学法治教育活动时应当主次分明,将主要精力投身于培训法治教师队伍,协助学校教研组开发符合本校实际、丰富多样的法治课程,将法学专业知识转化为青少年易于接受的教育内容,为学校法治教育储备专业教学资源 and 师资力量。

明确定位,专业赋能课程教研。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为此,教育部将义务教育德育课程教材统一更名为《道德与法治》,对法治教育进行系统设计,分散嵌入到各年级课程教材中,确保法治教育贯穿义务教育阶段始终。今年秋季学期,修订后的《道德与法治》统编教材开始使用。优质法治课程需要具备法律知识和实践经验的教师来讲授,而当前大多数教师由其他学科教师兼任法治课程,难以保证法治教育效果。因此,法治副校长参与日常课程教研尤为重要。以女童保护专项法治课程为例,目前全国多地区学校教师已接受女童保护授课培训,实现全国此类授课规范、高质量。另外,检察员作为法治副校长参与中小学法治教育活动时应当主次分明,将主要精力投身于培训法治教师队伍,协助学校教研组开发符合本校实际、丰富多样的法治课程,将法学专业知识转化为青少年易于接受的教育内容,为学校法治教育储备专业教学资源 and 师资力量。

(作者单位: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检察院)



今年9月,江苏省昆山市检察院担任辖区某学校法治副校长的未检检察官在该学校开展网络安全知识法治课,保护互联网“小原住民”健康冲浪。

日报为送达。提出离婚诉讼并申请期间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时在本院第五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报,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公告】
检察日报2024年11月28日(总第10739期)

王瑜: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天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王瑜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481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王瑜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阜阳市天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租金、违约金、财产损失共计21665.6元;案件受理费342元,由被告王瑜承担(实际发生的数额为准)。被告王瑜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蔡秋梅:本院受理原告蔡秋梅与被告蔡秋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0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蔡秋梅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5日内偿还原告蔡秋梅借款本金6000元及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24年8月20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安东:本院受理原告李安东与被告李安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安东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李安东支付借款本金10000元及逾期利息(利息自2024年10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永成:本院受理原告李永成与被告李永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17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永成:本院受理原告李永成与被告李永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17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案线索112条,通知立案9件,成案8件。洛阳市强制报告比例由10.4%提升到88.5%,省内推广后各地增幅均超60%。另一方面,强化“精准画像”。洛龙区检察院对每一个涉案未成年入从身、心、学、法、家等五个方面进行“精确画像”,建立个人档案,长期跟踪涉案未成年入心理状况,共建立画像24个,持续更新个人档案数据110条,帮助9名涉案未成年入纠正心理问题,助力积极融入社会。

王瑜:本院受理原告王瑜与被告王瑜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481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王瑜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15日内支付原告王瑜租金、违约金、财产损失共计21665.6元;案件受理费342元,由被告王瑜承担(实际发生的数额为准)。被告王瑜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蔡秋梅:本院受理原告蔡秋梅与被告蔡秋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0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蔡秋梅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蔡秋梅支付借款本金6000元及利息损失(利息自2024年8月20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安东:本院受理原告李安东与被告李安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安东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30日内向原告李安东支付借款本金10000元及逾期利息(利息自2024年10月1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永成:本院受理原告李永成与被告李永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1176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程涛伟:本院受理原告程涛伟与被告程涛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60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程涛伟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程涛伟支付借款本金5900元及利息(利息以5900元为基数,自2022年9月9日起计算至2024年3月5日,共计421.04元);后续利息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程涛伟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孙斌斌:本院受理原告孙斌斌与被告孙斌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6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孙斌斌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二十日内向原告孙斌斌支付借款本金580元及利息(利息以580元为基数,自2024年4月4日起计算至2024年3月5日,共计710.84元);后续利息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孙斌斌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林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林若森与被告林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林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林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林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月红:本院受理原告李月红与被告李月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72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月红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月红支付借款本金29120元;案件受理费528元,由被告李月红承担(实际发生的数额为准)。由被告李月红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案线索112条,通知立案9件,成案8件。洛阳市强制报告比例由10.4%提升到88.5%,省内推广后各地增幅均超60%。另一方面,强化“精准画像”。洛龙区检察院对每一个涉案未成年入从身、心、学、法、家等五个方面进行“精确画像”,建立个人档案,长期跟踪涉案未成年入心理状况,共建立画像24个,持续更新个人档案数据110条,帮助9名涉案未成年入纠正心理问题,助力积极融入社会。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案线索112条,通知立案9件,成案8件。洛阳市强制报告比例由10.4%提升到88.5%,省内推广后各地增幅均超60%。另一方面,强化“精准画像”。洛龙区检察院对每一个涉案未成年入从身、心、学、法、家等五个方面进行“精确画像”,建立个人档案,长期跟踪涉案未成年入心理状况,共建立画像24个,持续更新个人档案数据110条,帮助9名涉案未成年入纠正心理问题,助力积极融入社会。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若森:本院受理原告李若森与被告李若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202民初0180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若森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20日内向原告李若森支付借款本金9500元及利息(利息以9500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3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李若森承担。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

充分释放法治副校长制度效能